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临 2020-009
债券代码：132016　　债券简称：19 东创 EB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获得上海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议案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最新发布的再融资相关规则，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并按规定重新上报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上海市国资委”），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临 2020-002、004 号公告。

2020 年 3 月 17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20】48 号），上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以持有的上海东方国际创业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股份与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东方国际集团上海荣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差额部分以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98,723,030 股股份及支付 197,562,193.75 元现金的方式补足；向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89,819,253 股股份及支付 179,744,169.33 元现金，用以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新联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上海纺织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35,000.00 万元的方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8 日